

檔 號：STA0599
保存年限：3年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承辦人：黃虹玲

電話：(02)23565363

電子郵件：moi1264@moi.gov.tw

傳真：(02)23976861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06月04日

發文字號：台內統字第10102141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GIS應用創意競賽活動辦法（1010214182-Attach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部辦理「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GIS應用創意競賽活動辦法」乙份，請鼓勵貴機關單位同仁(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單位。

說明：

- 一、本部為促進各級政府機關及學校了解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可資應用之領域及發揮之效用，特辦理「社會經濟資料GIS應用創意競賽」活動，以本部新開發完成之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及「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2大系統所收納之資料及系統功能為主軸，藉由多元之社會經濟資料、國土資訊系統相關圖資及地理資訊應用系統繪製統計地圖，引導政府部門相關公務人員及學生等了解及應用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建置成果，以達推廣之效。
- 二、相關競賽活動資訊請至「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分組入口網」(<http://segis.moi.gov.tw>)「最新消息」公告，下載競賽活動辦法及線上報名。
- 三、報名參賽時間為101年6月1日至8月31日止，若有競賽活動問題，可向本部委託承辦單位「財團法人空間及環境科技文教基金會」活動聯絡人吳詩怡小姐，電話：(02)2367-



0247 分機235，e-mail：shihyi@rskl.geog.ntu.edu.tw洽詢。

四、本部為便利有意願人員參加旨揭競賽活動，將另於本年7月間分區開設「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相關系統操作」教育訓練課程，相關訊息將另函通知。

正本：行政院中央各部會、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政府、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各公私立高中學校、全國各公私立高職學校(均含附件)

副本：本部統計處、財團法人空間及環境科技文教基金會(均含附件)

101/06/04
12:21:46

第二層決行

擬：公告周知，存

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

101.06.05

組長劉光甫

代為
決行

教授兼學務長 李君



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 GIS 應用創意競賽活動辦法

一、活動緣起

政府為提昇空間決策品質、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內政部於民國 79 年成立「國土資訊系統（NGIS）推動小組」及九大資料庫分組各級推動組織，以期結合全國各種具有空間分布特性的地理資料，以分工合作方式達到資料共享與多目標應用之整合性分散式地理資訊系統。目前 NGIS 推動層級提升至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負責，內政部統計處為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分組(以下簡稱本分組)召集單位。

本分組依據行政院核定「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自 98 年起展開社會經濟資料整合及空間化，分年建置統計區分類系統圖資及整合型社會經濟資料庫、統計地理資訊應用系統，並開發社會經濟資料倉儲流通中心，俾於同一資料庫共通平台上達成便利應用目的，建立資料共享機制。

本分組目前已完成臺北市等 15 縣市統計區分類系統圖資建置，並開發「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及「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等社會經濟資料倉儲及流通應用系統。收納人口、工商、醫療、社福、住宅及教育等資料，與國土資訊系統相關電子地圖、路網、防救災等基礎圖資，其建置成果可為中央機關、地方政府、學術機構帶來許多效益與便利，不僅提供各類相關之社會經濟統計資料進行交叉運算及統計地圖展示功能，並可於資料庫共通平台上架供應，產製與流通新的統計資料項目，其服務功能與未來加值應用，殊值推廣。

二、活動主旨

為促進各級政府機關及學校了解社會經濟資料可資應用之領域及發揮之效用，內政部特辦理「社會經濟資料 GIS 應用創意競賽」活動，以內政部新開發完成之「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及「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² 大系統所收納之資料及系統功能為主軸，藉由多元之社會經濟資料、國土資訊系統資料相關圖資及地理資訊應用系統繪製統

計地圖，引導學生及政府部門相關公務人員等瞭解及應用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建置成果，以達推廣之效。

三、主辦單位

(一)、主辦單位：內政部

(二)、承辦單位：財團法人空間及環境科技文教基金會

四、活動內容

本活動為使用本分組「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及「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等資料內容與系統功能，繪製社會經濟資料之統計地圖，並加上圖文說明，以剖析臺灣目前社會經濟各面向之發展現況。

活動消息可參閱本分組入口網 (<http://segis.moi.gov.tw>) 之最新消息，活動網址：<http://220.130.182.26/segis-signup/competition/index.html>

五、參賽資格

凡屬中華民國國民就讀高中（職）、大專校院師生及政府公務機關單位人員均得參加。

六、競賽分組

比賽採個人參賽方式進行，依參賽者資格區分以下三個組別，各組分別競賽、分別評比。高中高職及大專校院組可含一名指導老師，同一指導老師得指導多名學生參賽。

(一)、高中高職組：就讀全國公私立高中、高職學校之學生(含五專一至三年級)

(二)、大專校院組：就讀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之學生(含二專、五專四、五年級及碩士、博士研究生)

(三)、公務人員組：中華民國公務機關單位之職員(含約、聘僱人員)

七、題材範圍

作品需取材自本分組如下相關網站之社會及經濟資料，並可以本分組系統或其他應用軟體加以分析繪圖。參加競賽作品之構圖、用色、創意及技巧，可盡情自由發揮，以簡單明瞭之圖文方式表達主題意義及重點。

(一)、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

(http://segis.moi.gov.tw/STAT/Web/Platform/STAT_PlatformHome.aspx)

(二)、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

(<http://moisagis.moi.gov.tw>)

參加競賽作品請自行選定主題，蒐集本分組相關系統內之有關資料，整理、分析並繪製統計地圖。

八、作品規格

作品請依據參賽編號命名存檔，以 word 格式提交，如參賽編號.doc、參賽編號.docx。作品規格請以標楷體、A4、12 級字、單行間距、直式橫書方式製作，作品以 5 頁為限，並包含下列內容：

(一)、作品主題

(二)、作品摘要(文字 500 字以內)

(三)、內文(統計地圖及文字說明)

(四)、附錄：參考文獻(應用本分組網站內之社會經濟資料名稱)

以上格式請於報名網頁中下載投稿作品範本。

九、參賽報名與作品繳交

(一)、即日起至 101 年 8 月 31 日前，請至本分組活動網站線上報名

，並下載競賽辦法與線上填寫報名表。

(二)、通過報名程序後，取得參賽者編號。

(三)、作品繳交前，請務必確認內容無誤，一旦交出不得修改。

(四)、參賽者須將成果作品檔案，101 年 8 月 31 日前以 E-mail 附加檔案方式寄至承辦單位，E-mail：cwy@rskl.geog.ntu.edu.tw，主旨註明「社會經濟資料 GIS 應用創意競賽-(參賽編號)」，逾期概不受理。

(五)、承辦單位於電子檔案收到後 2 日內以 E-mail 回覆參賽者確認收件；參賽者電子檔案傳送後 3 日內若未接獲收件確認通知，請電洽承辦單位確認。

十、作品評審標準及方式

(一)、初審：由主辦單位進行參賽作品初審，視各組參賽作品數量及水準，選擇較優秀之參賽作品進入決賽。

(二)、決賽：由主辦單位聘請有關地理資訊、統計等學者專家共同評選之。

(三)、決賽評選標準：評選標準及權重依作品之主題新穎明確(30%)、統計地圖美觀設計(40%)、文字說明正確合理性(30%)。

十一、給獎原則

各組進入決賽作品將依評選成績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佳作共四級分別贈予獎金和獎狀，若決賽作品評選成績未達某一等級標準者將以從缺處理。另為鼓勵通過初審進入決賽但無法取得名次者在參賽期間投入創意構想之心力，將贈與入選決賽證書 1 紙以資慰勉。高中高職及大專校院組得獎作品者之指導老師將頒發獎狀 1 紙。有關各組給獎方式訂定如下：

(一)、第一名：頒發禮券獎金新臺幣 1 萬 2 千元及獎狀 1 紙。

(二)、第二名：頒發禮券獎金新臺幣 8 千元及獎狀 1 紙。

(三)、第三名：頒發禮券獎金新臺幣 5 千元及獎狀 1 紙。

(四)、佳作：視各組參賽作品數量及水準，錄取佳作數名，每名頒發禮券獎金新臺幣 1 千元及獎狀 1 紙。

以上獎金部分須依“所得稅法”之競技競賽獎金收入扣繳所得稅。

參賽作品經評定後，獲獎者由主辦單位以書面通知參賽者，並於本分組入口網站公布獲獎名單及刊登獲獎作品，以促進交流與分享。頒獎日期預訂於 101 年 10 月，頒獎地點再另行通知參賽者。高中高職組及大專校院組獲獎者於領獎時須出具學生證正本，領獎時參賽者若已畢業，則出具畢業證書正本。

十二、參賽注意事項

(一)、每人參加競賽之統計地圖作品以一件為限。

(二)、參加競賽之統計地圖一稿不得二投，經獲選後之作品版權歸內政部所有；未入選者恕不退件。

(三)、除報名表外，其餘參賽檔或作品不得有任何與設計無關之簽名或標示記號，否則不予評審，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

(四)、高中高職及大專校院組之作品創作及研究過程應由學生負責，指導老師僅提供諮詢及顧問的角色，不得有代為操作的行為。

(五)、競賽獲獎之作品，如發現有不符本辦法之規定，或涉及仿冒、抄襲等情事者，執行單位得召集原評審委員會審議並作適當之處理；必要時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獎金及獎狀。

(六)、本比賽參賽作品，主辦及承辦單位有權將其挪作本活動有關之展覽與宣傳攝影及出版等任何與學術有關之用途。

(七)、本辦法如有修改，將立即於網站上公告，不另行通知，請參賽者密切注意。如有問題，請以電子郵件或來電與本活動聯絡人

洽詢。

十三、活動聯絡人

(一)、主辦單位：(02)23566083、23976716

(二)、承辦單位：吳詩怡小姐 電話：(02)23670247 分機 235

十四、活動時程

事項	時程規劃	說明
活動報名	6月1日～ 8月31日	即日起至本分組入口網的「最新消息」公告，可於活動網站中下載競賽活動辦法與線上報名(取得參賽編號)，8月31日報名截止。
教育訓練	7月2日～ 7月13日	可配合本分組教育訓練課程，運用本分組資料與應用系統功能進行參賽，教育訓練日期與地點另行公告與報名參加。
作品提交	6月1日～ 8月31日	8月31日前將作品(圖檔及文字說明)繳交(以E-mail時間為憑)至承辦單位，主旨註明：社會經濟資料GIS應用創意競賽-(參賽編號)。
作品初審	9月1日～ 9月10日	主辦單位進行參賽作品初審，初審完畢於本活動網站公告入圍決賽名單。
作品決賽	9月11日～ 9月31日	邀集各學者專家共同評選。
名次公告	10月1日～ 10月10日	將評選結果於本活動網站公告獲獎名單及作品。
頒獎典禮	10月11日～ 10月30日	頒獎日期與地點另行公告與通知獲獎人。

**國土資訊系統**

社會經濟資料

**應用創意競賽**

活動時間：101年6月1日~8月31日

活動網站

- 請參見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分組入口網之「最新消息」。
- 網址：<http://segis.moi.gov.tw>



活動內容

使用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庫共通平台」及「社會經濟統計內政資料入口網」之系統與資料內容，繪製社會及經濟資料之統計地圖，以圖文說明分析臺灣目前社會及經濟各面向之現況與發展。

競賽組別

採個人參賽方式進行，高中高職及大專校院組可含一名指導老師，同一指導老師得指導多人參賽。

- 高中高職組：全國公私立高中、高職學生
- 公務人員組：就職於中華民國公務機關單位人員
- 大專校院組：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競賽獎勵

各組分別競賽、分別評比，通過初審進入決賽者將贈與入選決賽證書。

- 第一名：頒發禮券獎金1萬2千元及獎狀1紙
- 佳作數名：每名頒發禮券獎金1千元及獎狀1紙
- 第二名：頒發禮券獎金8千元及獎狀1紙
- 以上獲獎學生之指導老師：頒發獎狀1紙
- 第三名：頒發禮券獎金5千元及獎狀1紙

主辦單位

- 主辦單位： 內政部 聯絡電話：02-23566083、02-23976716
-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空間及環境科技文教基金會 聯絡電話：02-23670247分機235

廣告

